

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东光街道办事处

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

(一) 因公出国(境)经费

根据《街道办事处预算编制实施意见的通知》精神,2018 年“因公出国(境)经费”预算由区财政局统一编制。

(二) 公务接待费

2018 年公务接待费无预算安排, 2017 年公务接待费无预算安排。

(三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东光街道办事处核定车编 1 辆, 目前实际车辆保有量为 2 辆(其中 1 辆为机要通讯车, 1 辆为城管执法用车)。2018 年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.8 万元,较 2017 年预算增加 0.35 万元,增长 6.42%, 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维护成本增加。

2018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。

2018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.8 万元。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的燃油、维修、保险等方面支出。